

罗马书系列讲道 101

丰富与羞愧

罗马书 10 章 11~13 节

维保罗牧师 2015 年 6 月 7 日

翻译：甘晓春 2025 年 8 月 21 日

今天早晨我们要一同来看罗马书第 10 章 11 至 13 节。现在请听神的话：

“经上说，凡信他的人，必不至于羞愧。犹太人和希腊人，并没有分别。因为众人同有一位主，他也厚待一切求告他的人。因为凡求告主名的，就必得救。”

神的话语读到这里。让我们一同祷告：

在天上的父啊，我们求你赐给我们专注的耳朵来听你的话。让我们渴慕你的话，在其中看见生命的话语、天国的丰富，也看见能使我们免于罪所当得之刑的警戒。我们祈求，当我们查考使徒所写、却真正出于你圣灵的话语时，我们能因此得到建立、滋养与成圣。我们奉耶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

最近我和一位年轻人谈话，他提出一个观察：若把人生当作没有神来面对，是说不通的。对此我完全赞同。可是，这位年轻人虽然口头上承认有神，他的生活却并没有活出这样的信念。不是要论断他，但按照他自己的见证，他常常藉着言语与行为讥讽基督信仰。他并不

宣称自己是信徒，因此，这里开头的这句话，“经上说”，对他来说可能毫无意义。然而，它却应该意味着一切。

对使徒保罗而言，“经上说”与“神说”几乎是同义的。他有时说“神说”，有时说“经上说”，仿佛是同一个意思。我们需要承认并高举神话语的尊贵本质。

在我们主日晚上学习《威斯敏斯德信条》时，讲到“神是简单的”，我记得第一次看到这句话时，我心想：神怎么会是简单的呢？事实上，信条也说神是不可测度的，但同时是简单的。这似乎是矛盾的，对吗？然而，简单并不是容易或肤浅的意思，而是指神不是由部分组成的。我们人是复杂的，有头有手有脚。但神不是那样。祂的全然同时无处不在。圣经中有时会说到神的“面”或“手”，但我们知道，那并不是说神像人一样有身体。

因此，当我们看见神的话语时，要认识到圣经是祂本身的延伸。请留意：我在接下来的几分钟里要说一些话，这些话也许准确，也许不准确。你们手里有圣经，可以验证我说的对不对。事实上，我甚至可能没有完全表达出我心里真正想的意思，因为我的话语和我的人并不完全一致。但神不同。祂的话语就是祂本性的真实反映。所以我们几乎可以说，神的话语也显明了祂的简单性。

那位年轻人所观察到的，其实就是一般启示。走在街上，他看见受造界，就说：世界的存在必然意味着有一位神。这让我想起森林大火。从某个角度看，火焰是奇妙而壮观的。别误会，我不是要鼓励纵火，但你们懂我的意思。火焰熊熊燃烧时，人会被它吸引。新闻中人

们也常观看森林大火的画面，从远处看似乎壮观而美丽。然而，某一刻你会突然意识到自己被困在火中，四面八方都是烈焰，无路可逃。几年前就有消防员遭遇这样的险境。他们发现自己完全被火圈住，直升飞机无法进入，根本没有出路。

我想，一般启示就像这样的火。一开始觉得奇妙，但最后你意识到自己被困住，没有出口。除非你得到特别的启示。唯有神的话语才指出那唯一的出路。使徒保罗在这里说：“经上说”，就是指出生命的门在哪里。单凭一般启示，人只能知道神存在，却不能得救。唯有藉着神的特别启示，祂的话语，人才知道逃生的道路。

然而，我们常常活得好像神的话语可以被忽视。这不仅是现代的问题，在新约教会初期就已经如此。司提反在使徒行传第 7 章的讲道就指出以色列民历来拒绝神的先知，最终惹怒了宗教领袖。他的讲道并不是一种“听了让人心情好”的信息。若那时有礼堂，里面不会充满鼓掌的人群，而是充满拿石头准备打死讲道人的人。最终，司提反被石头打死。他在讲道的高潮说：“你们受了天使所传的律法，竟不遵守”（使徒行传 7 章 53 节）。他在对一个自以为站在正义一边的宗教群体说：其实你们正好相反，你们是故事中的反派！你们有神的律法，却不遵行。

今天，我们也可能是这样。也许我们把圣经放在家里显眼的位置，好像在说：“看，我们家有圣经。”教会里我们把圣经和圣礼放在台前，好让人一进来就知道这教会是建立在神的话语和圣礼之上的。但如果从来都不打开圣经，不解释、不讲解、不应用它，那又如何呢？在当代文化中，圣经正逐渐被移出核心位置。仇敌甚至想要彻底拔除

神的话语。因为神的话语有大能，所以有人扭曲它，有人轻视它，而那些真正仇恨福音的人则想把它完全驱逐出去。

神的话语所产生的果效是奇妙的。几年前我和一位弟兄去中国，那里的基督教会正在迅速增长。政府一度允许圣经进入，也允许有官方教会存在，本意是对西方展现开放姿态。但他们低估了圣经的力量。当圣经进入后，就像注入了一股无法阻挡的能力。人们开始读圣经，听见福音，许多人因这道而信主，归入那永不衰残的国度。事实上，他们犯了一个“巨大的错误”，因为圣经一旦被打开，就要改变人心。

而我们国家正在走相反的路，想要将圣经移除。不要十字架，不要十诫，不要圣经，把一切基督信仰的痕迹统统除掉。结果，似乎只剩监狱里还可以得到圣经。

然而，保罗说：“经上说。”这才是起点。那么，圣经说什么呢？接着就有这句话：“凡信靠他的人。”这里显明了一个普世性的应许。无论谁，凡是信靠他的人，都必得救。

最近我在社交媒体上与人就加尔文主义和预定论有过简短的争论，这句话让我再次想起那场讨论。有人在网络上写了一些东西，我回应了几句，我们来来回回讨论了一下。大家都知道，加尔文主义、恩典之道、预定论等等。如果你们还不太清楚，可以在问答环节再来提问。

在那次争论中，对方反复提到的话语是：“我的圣经说，凡是信靠主的。”意思是说：“凡信靠主的必然得救。”他们就用这句话来反对恩典之道，好像在说：“保罗牧师，你讲的好像只有选民才得救。

但我的圣经明明说，凡事信靠主的都必得救。”

我没法在这里展开所有的细节，我们可以留到问答环节再深入谈。但那次让我看到一个普遍存在的误解：人们并没有真正理解恩典之道。对很多人来说，这是一个不容易破解的“坚果”。你们中间可能有人觉得，这不是很明显吗？让我告诉你，对许多人而言，其实一点也不明显。

简而言之，我完全相信这节经文，正如加尔文和改教家们所信的一样。他们相信“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”，我也相信。我们一致认同这一点。

但我与那位朋友在暗处的区别是：我不认为任何人能在脱离神的恩典之下自己来求告主名。这不是“部分是神的恩典，部分是我自己醒悟”。而是完全、彻底出于神的恩典。

所以，当我们把这句话传扬出去，“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”，我们其实也在承认：唯有神的恩典能使这话在听见的人心中发生果效。即便是不自称加尔文主义或改革宗的人，大多数在心底也会承认，当我说完我的话之后，我所能倚靠的，就是神的恩典来使这人得着改变。坦白说，你希望这事掌握在谁的手中呢？是神，还是我说服的能力？还是在他们不信的心里？我当然宁愿交在神的手中，而事实也正是如此。

无论如何，这里确实有一个“普世性的呼召”，“凡呼求的”。这是一个向全人类发出的普遍呼召。马可福音 16 章 15 节说：“你们往普天下去，传福音给万民听。”耶稣也在不同场合下颁布大使命：

传福音给万民、万国、万族。但马可福音这里用的是万民，甚至万物，这让我想起从前来过我们教会的温布兰弟兄。他因信仰被囚禁多年，受过严酷的逼迫。他曾半开玩笑地说，当他在牢房里看见一只老鼠路过，他甚至会向老鼠传福音。你很难责备一个为主受尽折磨的人，即便他把大使命几乎理解得过于字面化。

不过我要再进一步说明：这不仅仅是一个普遍的呼召，更是一个恩典的命令。它不是像邀请函一样“是否出席由你决定”，而是神的命令。使徒行传 17 章 30 节说：“如今却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。”这是命令，不是建议。这“吩咐”一词的意思就是宣告人必须遵行的事。

当然，我们天性并不喜欢被命令。谁喜欢被命令呢？我们往往反感命令，因为发出命令的人可能自私、狂妄或无能。没有人愿意服从一个愚昧之人的命令。

但神的命令不同。请你想一想：父母对孩子大声吩咐“快离开马路”，因为有车子开过来。这不是因为父母专横，而是出于拯救之爱。又好比消防员在火场中大声命令你“快抓住绳子，跟我来”，那是为了救你的命。你不会在那一刻抗拒命令，因为你知道他的命令就是你得救的途径。

我记得曾经有人劝我跳伞，说这能帮助我克服对高度的恐惧。他们错了。我站在飞机里，紧张到连英语都听不懂了。教练说：“把右脚伸出去。”我心里想：“右脚是哪只脚来着？”他说：“数到三你就跳。”我甚至问：“要用英语数还是用西班牙语数？”那一刻我完

全无助。但因为情势危急，我只能听从。即便他让我背上杂货袋跳出去，也只能照做。

所以，当圣经说神命令万人悔改时，这是一道恩典的命令，出自那位愿意拯救我们灵魂的主口中。你不会对消防员说：“我不喜欢被命令。”因为你知道他是在指引你逃离火焰的出口。那扇门就是基督自己。

因此，经上说：“凡信靠他的人。”那么“他”是谁？就是基督。圣经中有许多地方指向这一点。约翰福音里耶稣七次宣告“我是”，其中之一就是：“我就是门。凡从我进来的，必然得救，并且出入得草吃”（约翰福音 10 章 9 节），救恩的门就是祂。

不过在罗马书 10 章 11 节这里，并没有直接说“凡信靠他的必然得救”，那句出现在第 13 节。这里说的是：“凡信靠他的人，必不至于羞愧。”

我给今天的信息起的题目是“丰富与羞愧”。圣经不断宣告：在基督救赎里有无比的丰富。我们将来要得着不朽坏的身体，要进入那由神设计建造的城，有神的荣耀，如同珍贵宝石；城门是珍珠，不再需要日月光照，因为神的荣耀光照其中，羔羊就是城的灯。那里没有眼泪，没有死亡，也没有哀恸、哭号、疼痛。这是神为我们所预备的城。

我九岁的儿子前几天问我：“为什么第一天就有光，但太阳直到第四天才被造？”许多人对此困惑。但圣经在启示录里已给出答案：在永恒的荣耀里不需要日月，因为神的荣耀就是光。

所以，那荣耀的丰富，圣经用了人类最崇高的语言来形容，也许真有珍珠门、金街，也许没有。但至少可以肯定，这是语言所能表达的最极致的画面，用来指向那永恒的平安与喜乐。

我怀疑，就连圣经里用言语所表达的，也是不足够的。将来所要显出的荣耀，必定超过文字所能描述的一切。保罗在罗马书8章18节说过，他认为现今的苦楚，若比起将来要在我们身上显现的荣耀，就不足介意。换句话说，当时基督徒所受的苦难已经非常严峻，就像今天世界上某些地方的基督徒一样。然而保罗说，这些苦难与将来的荣耀根本无法相提并论，甚至都不值得放在天平上比较。不是说苦难有多大，荣耀再多一点刚好抵消；而是完全不能比较。

然而，在这里，保罗强调的不是我们将要得着的丰富，而是我们不会遭遇的事。经文里讲到的，不是所得，而是所免。有人说，恩典的定义是“得着我们不配得的”；而怜悯的定义是“免去我们本该得的”。当然，严格来说，怜悯本身也是恩典，但这样的区分至少能帮助我们理解。恩典是我得着不该得的，怜悯是我没有得着我该受的。在这段经文里，保罗特别强调的是：我们不会被羞愧。

羞愧是什么呢？就是那种被羞辱、被蒙羞的感受。可是在今天的文化里，羞愧这个概念似乎已经被视为过时的、陈旧的东西，好像应当被丢弃。现代媒体甚至会把让别人感到羞愧的人，描绘成最大的恶人。于是我们常常因为害怕让人觉得羞愧，而选择沉默，即便看见他们一步步走向灭亡。因为在这个世界的叙事里，指出别人过错的人总是伪善的、偏执的、无知的。

但诗篇 141 篇 5 节说：“任凭义人击打我，这算为仁慈。任凭他责备我，这算为头上的膏油。我的头不要躲闪。”这是何等美好的话语！可是谁喜欢责备与被责备呢？许多基督徒在理论上说自己愿意接受劝诫，愿意被提醒，但当真的有人来敲门说“我需要和你谈谈”时，大多数人心里马上就涌出各种解释和辩护。我们说自己愿意被纠正，但实际上能够谦卑接受的人非常少。

我记得早年服事时遇到过一位弟兄，他在查经班里常常说一些不合宜的话，让别人感到不安。于是我请他出来散步，温和地告诉他：“你这样讲话会让别人感到困扰，这样并不合适。”他表面上很有礼貌，说：“谢谢牧师，你有勇气提醒我。”结果没过两周，他和家人就离开了教会，再也没有回来。为什么？因为他感到羞愧，而那份羞愧让他选择逃避。

在我们的文化里，“羞愧”几乎被彻底删除了。我们常常把罪行解释为疾病、环境、社会的错，好像完全不需要为此感到羞愧。诚然，环境与心理都有影响，但羞愧本身是有价值的。圣经在但以理书 9 章谈到“公开的羞愧”，那与我们内心自我辩解截然不同。当罪被显露在光中，我们无法再为自己开脱。

传道书 8 章 11 节说：“因为断定罪名，不立刻施刑，所以世人满心作恶。”我们犯罪得不到立刻的惩罚，就容易一而再、再而三地重复，心想：“没事的，不会出问题。”直到习以为常。然而，公开的羞愧却能使人警醒。

我小时候（大约十岁）曾经偷东西被抓。那一刻的感受至今难忘：

被店员抓住手臂，打电话叫我父亲来。当时我吓坏了，那是一种极其独特的感觉，彻底的羞愧。其实我本该在偷窃时就感到羞愧，但真正让我心惊胆战的是，当我的过犯被揭露出来，站在别人面前无法辩解时，那份“公开的羞愧”几乎让我无地自容。

因此，当保罗在这里说“凡信靠他的人必不至于羞愧”的时候，这句话对我们来说应当是极大的安慰。因为有一天我们都要站在上帝全知的审判台前，我们的罪无所遁形。而就在那时，圣经应许我们：在基督里，我们不会被羞愧。

遗憾的是，今天的文化几乎完全不重视这一点。许多人更愿意听“成功、健康、财富”的信息，却对“除去羞愧”不以为意。可是，羞愧在人间尚且令人难当，更何况是在上帝面前？因此，世上的羞愧其实是为了提醒我们天上的真理，叫我们更加感恩基督的救赎。

然而，在地上的羞耻，与那日当我面对圣洁的上帝、祂审察我的一生并断定我配得审判时所要经历的羞耻相比，又算得了什么呢？只是我们如今却不断麻痹、麻醉自己的心，使自己不去思考这些事。这不单是文化里的问题，也同样是教会里的问题。

保罗在这里再次回到他在这三章中似乎所要强调的中心点。我今天只会简单触及，因为接下来的几周我们会更深入探讨。

“犹太人和希腊人，并没有分别”，这是新约中关于新约群体一个极其普遍的主题。许多地方都讲到这一点，最详细的当属以弗所书第2、3章。那里保罗论到犹太和外邦的基督徒，说基督使两下合而为一，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，要在自己里面造成一个新人，使我们都成

为同国之民。这个“同国之民”在原文中就是“一个国籍”的意思，是个很政治性的用词。

这里保罗所揭示的奥秘，就是外邦人如今在基督里同为后嗣、同为一个身体、同蒙应许，都是借着福音而得。这意味着，没有人可以再坚持说神对某一个民族有特别的拯救计划，而对另一个民族则是另一个计划。那是完全不合乎圣经的。神对以色列的应许，如今在基督里都已经向外邦显明，成为所有信靠耶稣之人的产业。

你能想象在初期教会里，这意味着怎样的张力吗？犹太基督徒自小在宗教环境中长大，他们自认是蒙应许的子民，整本旧约都在印证这一点。忽然，有外邦人进入教会，也信了耶稣。你觉得他们会自然地坐在一起吗？很可能不会。他们可能各自聚集，犹太基督徒在一边，外邦基督徒在另一边，就像我们今天还可能有人坚持自己固定的座位似的。甚至在团契时，可能连“甜甜圈桌”和“百吉饼桌”都分开，各自为群。

但保罗说，不！你们在基督里已经成为一了。你们不再是陌生人，不再是外人，而是同国之民、同为一个身体、同享应许。绝对不可能再有人说：“我们虽然同是基督徒，但我们仍然有一些独特的特权，是你们没有的。”这就是保罗在罗马书9~11章反复强调的元叙事。

因此，他说：“因为众人同有一位主，他也厚待一切求告他的人。”这不仅说明了基督主权的普遍性，也强调了恩典的无穷丰富。天上的宝库是无限的，神的赐予是永恒的。祂向谁施恩呢？不是某一个民族、某一个阶层，而是“凡求告祂名的人”。

接着保罗引用：“凡求告主名的，就必得救。”重点正是在“凡”这个字上。不是犹太人，不是外邦人，不是男，不是女，不是奴隶，不是自由人，而是“凡求告”的人。

这里所谓的普世性，并不是说每一个人都必然得救，而是说神的救恩不再有任何区别限制。不是“所有人无一例外”，而是“所有人无一分别”。

因此，摆在我面前的选择非常清楚：要么在神面前承受永远的羞耻，要么在基督里得着永恒的丰富。

让我以摩西在申命记中的话作结：

“看哪，我今日将生与福，死与祸，陈明在你面前。吩咐你爱耶和华你的神，遵行他的道，谨守他的诫命，律例，典章，使你可以存活，人数增多，耶和华你神就必在你所要进去得为业的地上赐福与你。倘若你心里偏离，不肯听从，却被勾引去敬拜事奉别神，我今日明明告诉你们，你们必要灭亡。在你过约旦河，进去得为业的地上，你的日子必不长久。我今日呼天唤地向你作见证。我将生死祸福陈明在你面前，所以你要拣选生命，使你和你的后裔都得存活。且爱耶和华你的神，听从他的话，专靠他。因为他是你的生命，你的日子长久也在乎他。这样，你就可以在耶和华向你列祖亚伯拉罕，以撒，雅各起誓应许所赐的地上居住。”（申命记 30 章 15~20 节）

让我们祷告。

天父，我们承认，若不是借着基督的宝血，若不是因着呼求祂的

名，我们在祢面前只有羞耻和永远的审判。但如今因着祢的恩典，祢赐给我们生命，就是在祢儿子里得着的生命。求祢使我们作出正确的选择，就是选择基督，选择生命，好叫我们脱离羞耻，承受天上的丰盛。

奉主耶稣基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